

111年度臺北市各級學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班 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依據：環境教育法、學校人員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研習時數認定原則、教育部111年9月26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0093967號核定函。

二、研習目標：為協助本市各校推動環境教育人員取得申請資格，並增進其相關專業知能，俾利後續推動學校環境教育工作，特辦理本研習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

四、研習對象及人數

(一)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：各校指派未參訓之環境教育推廣人員
(本市尚無或僅有1名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學校為優先)

(二)本梯次錄取30人。

五、證書取得資格

(一)本研習班共計24小時課程，分為4天進行，全程參與者核發24小時研習時數，並發給研習證書。

(二)倘本次研習期間請假致缺課者，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之五分之一(5小時)者，不給予研習時數。未超過五分之一者，發給研習時數證明外，請依下列方式進行補課

1. 請於本次研習結束1年內參加各單位辦理之環教人員研習並取得補課證明，逾期未完成補課者，視同未完成環教人員24小時研習，不予核發研習證明。
2. 110年度因缺課而未取得證書之各校推薦環境教育推廣人員，請逕向本中心承辦人聯繫相關補課事宜，不必再次報名本研習。
3. 本研習涉及環教人員認證資格，請務必自行確認缺課時數再行補課，避免影響權益。

六、研習日期：111年10月18(二)、10月27日(四)、11月7日(一)及11月8日(二)。

七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10月12日(三)止。

八、研習地點

(一)第一天(10/18)及第三天(11/7)研習地點：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(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1段311巷1號)。

(二)第二天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動物園(臺北市文山區新光路二段30號)

(三)第四天研習地點：基隆河流域(平溪至社子島)

九、課程內容：(課程及講座如有修改，以網路公告為主)

日期/星期	時間	時數	課程名稱	講座	地點
10月18日 (星期二)	0930-1130	2	環境教育	黃麗玲教授 (國立臺灣大學)	永建國小 4樓會議室
	1300-1500	2	環境教育課程設計	林淑菁校長、陳柏中主任 (舊莊國小)	
	1510-1710	2	環境教育教材教法	林淑菁校長、黃信元主任 (舊莊國小)	

10月27日 (星期四)	0900-1200	3	永續發展	邱祈榮教授 (國立台灣大學)	臺北市立 動物園
	1300-1600	3	資源使用與循環型 社會	林秀穎 (臺北市立動物園)	
11月7日 (星期一)	0930-1130	2	環境教育法規	謝濬安 (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)	永建國小 4樓會議室
	1300-1500	2	環境概論	張子超教授 (國立臺灣師範大學)	
	1510-1710	2	環境倫理	張子超教授 (國立臺灣師範大學)	
11月8日 (星期二)	1000-1200	2	資源整合及伙伴關 係建立	許民陽教授 (臺北市立大學)	基隆河
	1300-1700	4	環境教育體驗	許民陽教授 (臺北市立大學)	

十、研習方式：講授、討論及戶外體驗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進修網 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

(一)依照報名順序優先錄取，如報名踴躍而致額滿，本中心得提前截止報名。

(二)本研習為實體研習，請配合相關防疫規定，活動全程請配戴口罩。另為維護研習品質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(三)完成報名後倘因故無法全程參加，應依程序完成請假。

十三、聯絡方式：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教育推廣組王壬佑老師，

連絡電話:29377717轉11，傳真：29379830，電子信箱：tseec107@gmail.com

十五、研習經費：由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六、其他：本研習計畫奉教育局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111年度臺北市各級學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班

課程大綱

日期/星期	時間	時數	課程名稱	講座	內容大綱	地點
10月 18日 (二)	0930-1130	2	環境教育	黃麗玲教授 (國立臺灣大學)	氣候變遷中都市的社區永續發展是當前重要的課題，透過學術單位、在地學校與社區資源的整合，發展在地的氣候變遷課程與教學，並藉由推廣經驗分享，做為各校推動的典範，以達成本市永續發展目標。	永建國小 4樓會議室
	1300-1500	2	環境教育課程設計	林淑菁校長、陳柏中主任 (舊莊國小)	分享學校與外部資源的整合歷程，及主題式(氣候變遷)課程與既有課程的結合，形塑具在地特色的校本課程。並分享氣候變遷課程的發展與省思。	
	1510-1710	2	環境教育教材教法	林淑菁校長、黃信元主任 (舊莊國小)	以舊莊國小的氣候變遷課程為例，運用環境教育教學案例的示範、實作、討論與修正，以提升環境教育課程規劃、設計與評量，提升學生環境素養，產生自發性的公民行動。	
10月 27日 (四)	0900-1200	3	永續發展	邱祈榮教授 (國立台灣大學)	淨零排放下校園樹木氣候行動，在氣候變遷的議題中，校園的樹木在課程教學中，可以發揮更大的教學功能，從樹木的生態與固碳切入，說明如何推動校園愛樹教育、樹木保護的方法與行動。	臺北市立動物園
	1300-1600	3	資源使用與循環型社會	林秀穎 (臺北市立動物園)	瞭解本市動物園所建立的有機資材生產堆肥的作業流程，將原本需丟棄的動物排泄物轉化為有機質堆肥，並運用在園區景觀植栽的土壤改良，達成有機廢棄物「零運出」及「100%循環再利用」的目標，並思考校園可再利用的素材及作法，融入校本環教課程。	

11月7日 (一)	0930-1130	2	環境教育法規	謝濬安 (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)	能了解及認識我國環境教育相關法規，明定環境教育的定義、推動目的和辦理事項。	永建國小 4樓會議室
	1300-1500	2	環境概論	張子超教授 (國立臺灣師範大學)	探討環境之意義及環境問題發生原因，藉由討論學校環境管理、永續發展，認識環境指標與環境政策，進而達成環境行為的塑造。	
	1510-1710	2	環境倫理	張子超教授 (國立臺灣師範大學)	探討人與環境相互依存的關係，瞭解環境倫理思想的演變，強調人對環境的責任與義務。	
11月8日 (二)	1000-1200	2	資源整合及伙伴關係建立	許民陽教授 (臺北市立大學)	探討水資源永續及基隆河多樣性的環境及其問題，並瞭解各政府水利單位的整合與協調，進行基隆河的整治與防洪規劃。	基隆河流域
	1300-1700	4	環境教育體驗	許民陽教授 (臺北市立大學)	藉由基隆河上中下游的全域踏查及導覽，瞭解河道形態、水質變化及地形特色，進而認識基隆河對臺北市水域環境、水資源利用及防洪治水的影響。	